

##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2年2月15日，本公司（受让方）与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方）在安徽省合肥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拟受让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2、鉴于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6,462,2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41%），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收购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易行为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3、2012年2月16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以6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票，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何宏满先生、高际先生和叶向军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截止本次关联交易，本公司与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发生关联交易的总额为3,892.85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46%），达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因此，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实施回避表决。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1981年5月15日
- 2、注册资本：人民币761,881,659元
- 3、法定代表人：李荣杰
- 4、企业注册号：340300000020896
- 5、住所：蚌埠市胜利西路777号
- 6、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资产租赁、经营，机械设备制造，生物工程科研开发和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企业策划，生物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危禁品、易燃易爆品、剧毒物质）的生产、经营。

8、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386,583,592.70	3,011,272,738.40	2,603,243,943.99
总负债	1,836,914,451.78	1,778,904,393.79	1,581,078,789.68
净资产	1,549,669,140.92	1,232,368,344.61	1,022,165,154.31
	<b>2010年度</b>	<b>2009年度</b>	<b>2008年度</b>
营业收入	2,138,755,948.04	1,781,931,605.34	1,490,922,252.18
营业利润	48,571,083.92	46,610,769.21	-53,433,189.09
利润总额	93,067,018.10	71,089,708.01	-25,431,892.92
净利润	73,893,579.86	52,931,637.46	-12,299,770.46

注：上述数据已经安徽鑫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9、股东情况：蚌埠银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9%、蚌埠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30%、海南第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持股1%。

(二) 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2000年12月4日
- 2、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 3、法定代表人：汪洪湖
- 4、企业注册号：340300000026000
- 5、住所：安徽省蚌埠市大庆路23号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食品添加剂（L-谷氨酸、柠檬酸三乙酯）生产、

销售；食品添加剂（L-赖氨酸盐酸盐、双乙酸钠）生产。一般经营项目：食品添加剂（L-赖氨酸盐酸盐、双乙酸钠、羧甲基淀粉钠、L-乳酸钙、异构化乳糖液、脱氢乙酸钠、抗坏血酸棕榈酸酯）的销售；医药、化工产品研制、开发、转让、化学中间体的生产、经营；药用辅料、饲料添加剂、化妆品的销售。

#### 8、财务状况：

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9月30日/2011年1-9月	2010年12月31日/2010年度
总资产	8,123,065.59	6,577,457.31
净资产	-686,774.80	-1,876,982.92
营业收入	6,349,316.18	5,099,442.75
利润总额	1,190,208.12	-480,844.19
净利润	1,190,208.12	-480,844.19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9、股东情况：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2、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2011年9月30日，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566.65	598.84	32.19	5.68
非流动资产	2	245.65	999.00	753.34	306.67
其中：固定资产	3	139.87	182.26	42.39	30.31
在建工程	4	11.05	11.05	0.00	0.00
无形资产	5	0.89	669.72	668.83	75,540.73
开发支出	6	93.85	135.96	42.12	44.88
资产总计	7	812.31	1,597.84	785.53	96.70
流动负债	8	880.98	880.98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9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0	880.98	880.98	0.00	0.00
净资产	11	-68.68	716.86	785.53	

本次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资产均处于使用或受控状态，不涉及担保、诉讼、仲裁事项。资产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为无形资产增值所致。

注：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30 日拥有的无形资产为用友财务软件及 6 项专有技术。

(一)关于财务软件的评估

财务软件账面价值为 8,853.96 元，2008 年购入成本为 20,433.00 元，财务软件本次评估值为 12,000.00 元。

(二)关于专有技术的评估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9 月 30 日，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拥有 6 项专有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类型	技术概括
1	盐酸赖氨酸工业化生产技术	专有技术	已生产出中试合格产品，可进行工业化
2	谷氨酸工业化生产技术	专有技术	已生产出中试合格产品，可进行工业化
3	醋酸赖氨酸工业化生产技术	专有技术	已生产出中试合格产品，可进行工业化
4	柠檬酸三乙酯工业化生产技术	专有技术	已生产出中试合格产品，可进行工业化
5	VC 棕榈酸酯工业化生产技术	专有技术	已生产出中试合格产品，可进行工业化
6	头孢呋辛酯工业化生产技术	专有技术	已生产出中试合格产品，可进行工业化

上述 6 项专有技术由于企业均已生产出中试合格产品，可进行工业化生产，企业管理层对专有技术无形资产未来制造的产品可能实现的收入根据其市场调查资讯也做了相关预测，采用收益法对专有技术进行评估后的价值为 6,685,200.00 元。

无形资产（财务软件及 6 项专有技术）评估结果为 6,697,200.00 元，增值 6,688,346.04 元。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主要原因为专有技术研发成本已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在评估基准日专有技术账面价值为零，由于专有技术产品已可进行工业化生产，这 6 项专有技术未来可通过技术转让或技术分成方式给企业可带来一定的收益，评估后的价值为 6,685,200.00 元，故造成评估增值。

#### 四、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标的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15 号），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716.86 万元。

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确认，本公司同意以评估值 716.86 万元受让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本次关联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格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值为依据，本着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协商议定。股权转让交易行为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未有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受让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计支付价款 716.86 万元人民币。

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 15 日内受让方需一次性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交易双方同时办理相关股权交割手续。

####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收购资金为本公司自有资金。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与蚌埠丰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收购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医药研发能力，完善公司的医药产业链，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

####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与关联人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

####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经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以评估价值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认为本次股权收购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医药开发能力，减少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规范发展。股权收购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 十、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五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股权转让协议书。
- 4、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审国际审字[2011]01030159号《审计报告》。
- 5、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301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六日